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6-019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江西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江西省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2026年江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7:00。届时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300140 证券简称:节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31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上市公司协会在陕西证监局指导下,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6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

届时,公司相关董高人员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活动时间:2026年5月20日15:00-17:00。

活动地址:"全景路演"

网址:http://rs.p5w.net。

特此公告。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120021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问询问题。

公司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形成说明和回复,同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根据审核意见及相关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及其他事项等内容进行了相应的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是否能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4月鸡苗和种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6年4月销售情况

1.鸡苗销售情况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4月白羽肉鸡苗销售数量5,529.97万只,销售收入21,903.89万元,同比变动分别为13.01%、55.02%,环比变动分别为-14.80%、-15.23%。

益生909小型白羽肉鸡苗销售数量817.87万只,销售收入1,276.76万元,同比变动分别为19.23%、104.03%,环比变动分别为-12.27%、6.52%。

2.种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6年4月种猪销售数量19,521头,销售收入4,043.64万元,同比变动分别为477.89%、324.76%,环比变动分别为16.07%、10.64%。

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一定差异,仅作为阶段性财务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原因说明

1.受行业供给偏紧影响,公司父母代鸡苗价格自2025年9月以来逐月走高,商品代鸡苗价格自2026年1月以来逐月上行,公司白羽肉鸡苗销售均价同比上涨,叠加白羽肉鸡苗销量同比提升,量价齐升下,公司2026年4月白羽肉鸡苗销售收入同比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2.2026年4月公司小型白羽肉鸡苗销售数量和销售均价同比均增长,故2026年4月公司小型白羽肉鸡苗销售收入同比大幅上涨。

3.公司种猪产能稳步释放,故2026年4月公司种猪销售数量和销售收入同比均大幅增加。

三、风险提示

1.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鸡苗和种猪的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

2.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344 证券简称:海宁皮城 公告编号:2026-020

债券代码:524046.SZ 债券简称:24皮城01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发行了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为人民币3亿元,票面利率为1.67%,发行期限为270天,兑付日为2026年5月9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及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http://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的公告。

日前,公司完成了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本息合计人民币303,706,027.4元。

特此公告。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年产10万吨高压电缆屏蔽料用纳米碳材料项目二期工程七号线试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年产10万吨高压电缆屏蔽料用纳米碳材料项目(二期)"为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项目建设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联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科新材料"),二期工程设计产能为5万吨/年,产品主要应用于高压海缆屏蔽料。截至目前,该项目二期工程七号线(产能为2.5万吨/年)已建设完成,并于2026年5月11日开始进行试生产。

近日,临朐县人民政府出具了《临朐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山东联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高压电缆屏蔽料用纳米碳材料项目(二期工程)七号线进行试生产的批复》(临政复〔2026〕35号),"同意山东联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高压电缆屏蔽料用纳米碳材料项目(二期工程)七号线进行试生产"。

该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导电炭黑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产品竞争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进一步巩固公司行业优势地位,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具有积极的影响。

鉴于目前该项目试生产至规模化量产,产线调试、产能释放仍需一段时间,且受未来市场变化、产品价格波动、产品结构调整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导致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1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嘉兴硅谷天堂鑫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硅谷天堂鑫海)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法院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情况

(一)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司法冻结起始日	司法冻结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	原因
嘉兴硅谷天堂鑫海	是	31,954,887	57.95%	5.94%	否	2026-5-8	2029-5-7	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嘉兴硅谷天堂鑫海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嘉兴硅谷天堂鑫海	55,144,810	10.24%	31,954,887	31,954,887	57.94%	5.94%
嘉兴硅谷天堂鹰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345,100	6.75%	0	0	0	0
合计	91,489,910	16.99%	31,954,887	31,954,887	34.93%	5.94%

三、其他情况说明

1、嘉兴硅谷天堂鑫海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嘉兴硅谷天堂鑫海本次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司法冻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6-036

债券代码:127110 债券简称:广核转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惠州4号机组开始全面建设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的惠州4号机组已于2026年5月10日进行核反应堆主厂房第一罐混凝土浇筑(FCD),即惠州4号机组于该日开始全面建设,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惠州4号机组的装机容量为1,209MW。

本公司目前无其他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3261 证券简称:*ST立航 公告编号:2026-027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1.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7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61	*ST立航	2026/5/20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刘随阳先生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63.68%股份的股东刘随阳先生,在2026年5月11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6年4月23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27日 14点00 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青羊区成飞大道青羊工业总部基地C10幢9楼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7日

至2026年5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3日、2026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61 证券简称:*ST立航 公告编号:2026-026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2,327.38万元,实收股本为7,750.5022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二、亏损的主要原因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价格调整政策,对以往年度已确认收入的部分产品进行价格调减,导致净利润减少;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中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导致减少净利润为6,724.70万元。

三、应对措施

1、加强市场开拓

着力于巩固基本盘,持续做好传统重点客户的深度挖掘,保持现有重点主机厂(所)客户市场份额的同时,创新市场拓展思路,加强军民高端智能装备市场开拓,逐步实现公司的军民品业务均衡发展。

2、加强管理提升效益

将管理工作作为各单位领导主责主业,向管理要效率、要质量、要效益,推进机制转变和流程优化,形成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的工作模式;进一步厘清责、权、利关系,平衡单位与公司全局利益、员工与单位的利益;在科研生产工作中既要压实责任,又要做好团队协同、部门协同,提升全员工作效能和价值创造能力,发挥管理增效作用。加强预算与成本管理,实现公司费用性预算进一步下降;开展降本专项工作,梳理成本项并制定具体措施;加强现金流管理,确保经营现金流稳定。

3、落实绩效考核

各单位按照公司年度目标分解制定季、月度计划,实现工作责任和事项显性化;及时暴露问题和风险,建立常态化协调解决机制;落实岗位评估和检查考核,实现"事事有人担、人人有指标",强化工作执行力。

4. 提升自主产品创新

创新运营管理模式,推进精益生产,通过技术和管理创新实现成本管控;围绕核心技术能力和制造能力,创新自研产品开发,融合传统优势核心能力与新兴技术,培育面向民用市场的产品平台,破解大客户依赖难题,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3261 证券简称:*ST立航 公告编号:2026-024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5月8日以电子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5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董事长刘随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表决结果: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表决结果: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3261 证券简称:*ST立航 公告编号:2026-025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将在现有经营范围基础上,拟新增以下经营范围:

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前述新增公司经营范围相关内容,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五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集装箱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淬火加工;物料搬运装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工业机器人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信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民用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特种设备制造;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五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集装箱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淬火加工;物料搬运装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工业机器人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信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民用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特种设备制造;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内容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提升信息化水平统一规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的通知》(市监注〔2020〕85号)、《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全面开展市场主体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工作的公告》等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经营范围进行规范化表述,相关变更内容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9

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和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大股东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集团")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和被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接到美锦集团通知,获悉美锦集团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和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和被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美锦集团	是	8,183,000	0.50%	0.19%	2026-01-30	2026-05-08	清徐县乾广盛贸易有限公司
美锦集团	是	9,000,000	0.55%	0.20%	2025-07-28	2026-05-08	清徐县乾广盛贸易有限公司
美锦集团	是	8,917,000	0.54%	0.20%	2025-07-28	2026-05-08	清徐县乾广盛贸易有限公司
美锦集团	是	2,300,000	0.14%	0.05%	2025-07-28	2026-05-08	清徐县乾广盛贸易有限公司
美锦集团	是	15,100,000	0.92%	0.34%	2025-07-28	2026-05-08	清徐县乾广盛贸易有限公司
美锦集团	是	47,007,618	2.86%	1.07%	2023-10-26	2026-05-08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
美锦集团	是	10,000,000	0.61%	0.23%	2023-10-26	2026-05-08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
美锦集团	是	21,575,367	1.31%	0.49%	2023-10-26	2026-05-08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
美锦集团	是	39,917,015	2.42%	0.91%	2023-10-26	2026-05-08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
美锦集团	是	10,000,000	0.61%	0.23%	2023-10-26	2026-05-08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支行
合计		172,000,000	10.45%	3.91%			

2、本次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美锦集团	是	56,007,618	3.40%	1.27%	否	否	2026-05-08	9999-01-01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债权和质权人调整
美锦集团	是	17,100,000	1.04%	0.39%	否	否	2026-05-08	9999-01-01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债权和质权人调整
美锦集团	是	10,000,000	0.61%	0.23%	否	否	2026-05-08	9999-01-01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债权和质权人调整
美锦集团	是	21,575,367	1.31%	0.49%	否	否	2026-05-08	9999-01-01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债权和质权人调整
美锦集团	是	39,917,015	2.42%	0.91%	否	否	2026-05-08	9999-01-01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债权和质权人调整
美锦集团	是	2,300,000	0.14%	0.05%	否	否	2026-05-08	9999-01-01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债权和质权人调整
美锦集团	是	10,000,000	0.61%	0.23%	否	否	2026-05-08	9999-01-01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债权和质权人调整
美锦集团	是	15,100,000	0.92%	0.34%	否	否	2026-05-08	9999-01-01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债权和质权人调整
合计		172,000,000	10.45%	3.91%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2026年5月8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美锦集团	1,646,121,586	37.38%	1,646,121,586	100.00%	37.38%	0	0%	0	0%
合计	1,646,121,586	37.38%	1,646,121,586	100.00%	37.38%	0	0%	0	0%

(二)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1、质押股份股东基本信息

名称	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民营	
法定代表人	姚俊良	
住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海港创业园1号楼3,4门31480	
注册资本	39,888万元	
经营范围	焦炭、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机械电气设备、金属材料、非金属矿及制品、金属矿石、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的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79,165,056,918.50	79,592,204,469.93
负债总额(元)	46,908,426,169.56	46,819,520,107.38
资产负债率	59.25%	58.82%
流动比率	0.90	1.00
速动比率	0.84	0.93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16	0.18
	2025.01-2025.09(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7,180,351,267.69	25,944,666,913.14
净利润(元)	-536,965,499.84	-1,362,276,69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27,842,254.74	1,445,816,005.06
截至20250930各类借款总余额(亿元)	230.89	
从20250930起未来半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亿元)	62.37	
从20250930起未来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亿元)	98.97	
最近一年是否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是否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否	
结合股东自身资金实力、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分析是否存在偿债风险	否	

2、质押股份情况

项目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还款资金来源资金偿付能力
未来半年内	954,186,927	57.97%	21.67%	218,768.77	经营性收入,具备偿付能力
未来一年内(含未来半年内)	1,206,751,427	73.31%	27.40%	358,448.77	经营性收入,具备偿付能力

不排除第一大股东在股票质押到期时有新的部分股票质押和部分股票解质押。

3、本次股份质押非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4、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本次股份质押为债权和质权人调整,还款来源为经营性收入。

6、第一大股东进行股票质押主要是为满足其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票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公司控股股东美锦集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美锦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2日、2025年4月12日和2026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截至目前发生额均在审批范围内。

8、截至本公告日,美锦集团所质押股份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且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证明。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0

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锦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代码:000723 股票简称:美锦能源

2、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3、转股价格:5.26元/股

4、转股期限:2022年10月26日至2028年4月19日

5、根据《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2026年4月3日至2026年5月11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美锦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概况

1、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74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公开发行了35,9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59,000.00万元,初始转股价格为13.21元/股。

2、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2〕499号"文同意,公司359,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5月30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美锦转债",债券代码"127061"。

3、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4月26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10月26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2028年4月19日)。

4、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2年6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美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4,270,271,0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9日。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美锦转债"转股价格于2022年6月9日起由原13.21元/股调整为13.0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9日起生效。

2022年9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美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1),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计授予5,615.95万股,授予价格为6.76元/股,新增股份于2022年9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美锦转债"转股价格于2022年9月29日起由原13.01元/股调整为12.9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9月29日起生效。

2024年6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下修正"美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鉴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5.257元/股,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4.744元/股,最近一期(2023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3.46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综合考虑上述价格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将"美锦转债"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2.93元/股向下修正为5.26元/股。本次修正后的"美锦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6日起生效。

二、"美锦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2026年4月3日至2026年5月11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美锦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0351-4236095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3031 证券简称:安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6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5月11日,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已于2026年5月7日以现场送达和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余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5月修订)。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拟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每人10万元/年(含税)调整至15万元/年(含税),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在任4名独立董事均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5月28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9)。

特此公告。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3031 证券简称:安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888号百利中心北塔1801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8日

至2026年5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已于2026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31	安孚科技	2026/5/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及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股凭证以及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办理登记。

4、现场会议参会确认登记时间:2026年5月28日上午9:00至11:30。

5、现场会议联系方式参见"六、其他事项"之"2、会议联系方式"。

6、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任顺英

(2)联系电话:0551-62631389

(3)传真号码:0551-62631389

(4)电子邮箱:ir@anfucorp.com

特此公告。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31 证券简称:安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8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为更好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结合公司发展情况,并参考行业津贴水平、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公司拟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每人10万元/年(含税)调整至15万元/年(含税),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

本次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市场水平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进一步调动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因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非关联委员不足半数,本事项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方福前先生、左晓慧女士、张晓亚先生、王凯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3031 股票简称:安孚科技 编号:2026-037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变更,同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合计转增116,021,157股。截至2026年4月29日,公司已完成了上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公司的总股本由257,824,793股变更为373,845,950股。因此,公司注册资本由257,824,793元增加至373,845,950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7,824,793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73,845,950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57,824,793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73,845,950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5月修订)。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公司前述事宜的变更(备案)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2日